**附件2**

湖南省“互联网+”医疗服务试行项目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涵 | 计价  单位 | 试行价格 | | 说 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级  医院 | 二级  医院 |
| 1 | 111000006 | 远程会诊 | 指邀请方和受邀方医疗机构在远程会诊中心或会诊科室通过可视、交互、实时、同步的方式在线开展的单个学科或多学科会诊诊疗活动。受邀方出具由相关医师签名的会诊意见书。邀请方根据患者临床资料，参考受邀方的诊疗意见，决定诊断与治疗方案。 | 次 |  |  | 双学科440元，多学科（3个及以上学科）600元，双学科及多学科会诊不区分医务人员级别。 | 《湖南省现行医疗服务价格目录（2019）》中“111000005远程会诊”项目取消 |
| 2 | 111000006-1 | 副主任医师 | 单学科会诊，影像会诊含图像、图片传输设备费。 | 次 | 200 | 170 | X线会诊按50%收取，PET-CT,PET-MRI加收100% |  |
| 3 | 111000006-2 | 主任医师 | 单学科会诊，影像会诊含图像、图片传输设备费。 | 次 | 300 | 255 | X线会诊按50%收取，PET-CT,PET-MRI加收100% |  |
| 4 | 110200008 | 互联网复诊 | 指医疗机构通过远程医疗服务平台，由具有3年以上独立临床工作经验的医师直接向患者提供的常见病、慢性病复诊诊疗服务。在线询问病史，听取患者主诉，查看影像、超声、心电等医疗图文信息，记录病情，提供诊疗建议。 | 次 | 按照相应等级医院普通门诊诊查费标准执行 | | 不区分医务人员技术等级 |  |
| 5 | 270800008 | 远程病理会诊 | 指邀请方和受邀方医疗机构通过数字病理会诊平台进行的网络在线病理会诊活动。受邀方医师由高年资主治及以上医师组成。邀请方把患者临床资料信息、数字病理切片、大体标本图像等上传数字病理会诊平台，受邀方医师在会诊平台进行诊断，出具电子签名的病理诊断报告，供邀请方医疗机构参考。 | 次 | 260 |  | 以2张切片为基数，超过2张每增加1张加收100元，5张及以上切片不超过600元。受邀方限三级医院，术中冰冻快速切片加收50% |  |
| 6 | 310701036 | 远程心电监测 | 指邀请方和受邀方医疗机构使用心电监测远程传输系统，利用无线网络收集传输数据，监测记录并处理患者的异常心电事件，专业医师根据有关数据提供分析或指导服务。不含院内临床科室内的短距离遥测 | 日 | 80 |  | 受邀方限三级医院 |  |
| 7 | T311503001 | 互联网心理咨询 | 指医疗机构通过远程医疗服务平台，精神心理医生（心理咨询师、心理治疗师）运用精神心理学的技术，对咨询者提出的自身心理不适或心理障碍。双方通过语言、文字等交流媒介，一起找出原因，运用专业技术，设计个体化心理咨询方案，以提高咨询者心理韧性、适应能力、人际关系，增进身心健康。每次时间不少于30分钟。咨询期间不受外界干扰。 | 次 | 自主定价 | |  | 特需医疗服务 |